

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文市监发〔2025〕31号

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整治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 收费不规范问题实施方案

各相关股、室、中队、中心：

为持续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深入推进“16+11+8”办实项目工作，根据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决定开展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专项整治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水电气计量和价格行为，提高水电气计量器具的准确性和价格收费的规范性，保障居民的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公正的市场

计量和价格环境。

二、组织领导

成立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指导推进专项整治工作。组长麻俊峰局长，全面负责专项整治工作，定期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副组长李志强分管副局长，协助组长开展工作，具体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日常协调，成员：相关股、室、中队、中心负责人，按照职责分工，落实专项整治各项任务，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进展情况。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计量股，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信息收集、整理、报送等工作。

三、整治内容

1. 水电气计量器具强制检定情况：检查水电气计量器具是否依法进行首次强制检定，是否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是否存在超期未检、未经检定或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的情况。

2. 水电气计量器具准确性：对在用的水电气计量器具进行抽检，检查其计量误差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定，是否存在人为破坏计量器具准确性，利用计量器具作弊等行为。

3. 水电气经营单位计量管理情况：查看水电气经营单位是否建立健全计量器具台账，是否配备专（兼）职计量管理人员，是否建立计量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周期检定轮换制度，使用、维护、保养制度，档案资料保管制度，失准报废制度。

4. 水电气经营单位收费规范情况：查看水电气经营单位是否

明码标价，是否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相关收费政策，切实降低居民生活成本，维护文水良好价格秩序。

四、工作步骤

（一）宣传部署阶段（2025年3月—4月）

1. 制定印发《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整治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问题实施方案》明确整治工作的目标任务、步骤和要求。

2. 组织召开专项整治工作动员会议，对整治工作进行全面部署，统一思想，明确工作责任。

（二）自查自纠阶段（2025年5月—7月）

组织督促水电气经营单位按照整治内容开展全面自查自纠，对自查自纠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形成自查自纠报告，于2025年6月25日前报市场局。自查自纠报告应包括单位基本情况，计量器具使用管理情况，水电气收费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内容，水电气经营单位要确定专人与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接，形成周报制度，将自查自纠以及整改中发现的问题于每周五下班前报回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检查验收阶段（2025年8月—10月）

1. 由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相关科室和中队组成联合检查组，对水电气经营单位自查自纠情况进行检查验收。检查验收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检查等方式进行，

重点检查水电气计量器具的准确性，收费的规范性以及计量和价格收费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2. 按照一定比例对居民用户的水电气计量器具和收费情况进行随机抽查，核实计量器具是否准确，收费是否合法，对抽检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水电气经营单位，责令其限期整改。

3. 对检查验收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立案查处，对情节严重、性质恶劣的典型案件，要予以公开曝光，形成有力震慑。

（四）、总结提升阶段（2025 年 11 月—12 月）

1. 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梳理整治工作中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形成专项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2. 针对整治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措施，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巩固整治工作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加强与水电气主管部门、计量技术机构等单位的沟通协作，建立常态化的联合监管机制，共同做好水电气计量和收费监管工作。

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3 月 31 日